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呂壬豪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53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300@oa.pt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鹽埔鄉振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60733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845362_11060733400_1_3845362_11060733400_3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「新竹縣第62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」作品評審作業，請貴校依科別惠予推薦中小學教師擔任評審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110年12月17日府教學字第11037217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新竹縣科學展覽辦理時間：

(一)初審：於111年4月7日(星期四)至111年4月15日(星期五)
請各委員以作品說明書進行初審。初審依各組各科參展件數之70%作為入選標準，如作品有其特殊性，亦可增額錄取或全額錄取。


(二)複審：於111年5月3日(星期二)9時至15時，由作者親自至會場向評審講解，進行複審。

三、新竹縣中小學科學展覽會科別如下：


(一)國小組：

1、數學科



- 
- 2、物理科
3、化學科
4、生物科
5、地球科學科
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一）（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）
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二）（含化學工程/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/環境科學（工程）/材料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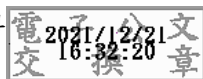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國中組：

- 
- 1、數學科
2、物理科
3、化學科
4、生物科
5、地球科學科
6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一）（含機械/能源/光電/物理/資訊之工程與應用）
7、生活與應用科學科（二）（含化學工程/生物科技/食品科學/環境科學（工程）/材料）

四、每一科別之評審，需同時審查國小組及國中組作品。請貴校依上開科別推薦評審，並於111年1月20日前依「新竹縣第62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評審委員推薦名單（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校）」表填妥後函復本府，以利彙辦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